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4-082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9月3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电子通信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8月29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1人以电子通信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明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

期解锁条件成就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中的 6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 100%解除限售标准的部分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4 日